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文件包括：

- (a) [編纂]副本；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22.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c)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7.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止的日常時間內，於羅拔臣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可供查閱：

- 1.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2.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3. 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4.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5.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6. 本文件附錄三所述由康德明律師事務所編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
- 7. 公司法；
- 8.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7.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9.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22.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10.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管理層及主要員工的其他資料－11.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段所述與各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11. 本公司有關新加坡法律的法律顧問Drew & Napier LLC出具的法律意見；
12. Central Chambers出具的法律意見；
13. 本公司有關印尼法律的法律顧問Adnan Kelana Haryanto & Hermanto出具的法律意見；及
14. 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所述的歐睿報告。